【法規查詢無師自通練功寶典】－《返校篇》

故事發生在臺灣戒嚴時期，某所高中校園因為師生籌組讀書會閱讀禁書，遭校內學生密報後，一群青少年在莫須有的罪名下一一慘遭殺害，數十年過去，荒廢的校園將面臨拆除的命運，但流連於此地的亡靈怨念仍然無法平息……。

時光來到 2017 年，八名高中少男少女因聽聞廢校的傳聞，興起試膽的念頭，拿著手機相約潛入廢校，打賭成功在校園內拍照上傳臉書打卡且在 Instagram 發限時動態的人才是勇者。

私闖禁區嘻笑歡樂的男孩、女孩們不知自己的言行早已觸怒了亡靈，他們必須經歷和當年被害學生相同的痛苦經歷，逐一化解滔天怨念所設下的「與當年慘案呼應的難題」才能走出學校。

(請各位同學一起相約返校，拯救這群高中生！)

▶甫進入校園就感到陣陣涼風，渾身不對勁，學生們拔腿狂奔躲進了【校刊社】

校刊社正在討論要不要把林姓校花與隔壁學校男同學同桌吃飯被拍到的照片刊載進校刊中，公開他們其實是一對戀人的故事。同學 A 表示：同桌吃飯一定有什麼！同學 B：說不定只是剛好啊……同學 C：哪來那麼多剛好？同學 D：她這樣怎麼對得起她校內的男朋友！當期校刊在出版前送審，校方得知這篇報導，盤問林女的交友狀況，不管林女如何解釋依舊杜絕不了悠悠之口、同學譴責的眼光與批判，最後承受不了壓力在學校跳樓自殺。

1. 校刊社只憑同桌吃飯的畫面就認定對方是情侶關係並刊登在校刊上違反了哪些媒體素養？

_____

2. 面對校刊社的報導、校內同學的批評謾罵、校方的處理方式，身處 2017 年的我們如何循法律途徑為百口莫辯的林女討回公道呢？

_____

_____

3. 刊物必須事先受審違反《憲法》保障的何項人權呢？ 法規查詢

_____

4. 哪一部法律有「教育憲法」之稱，明定「國家應保障學生的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使學生不受任何體罰及霸凌行為，造成身心之侵害」呢？ 法規檢索

_____

▶好不容易從校刊社脫困後，同學們七嘴八舌聊起剛剛那起事件：「戒嚴時期的校刊社好像我們現在的狗仔隊喔，都喜歡看圖說故事」「太扯了！不要發明相機或手機就不會有這些紛爭了」「不，科技本身沒有問題，壞的是人心！」「別再聊了，快點找出口吧，天快黑了！」一群人繼續在設下恐怖結界，恍若迷宮般的校園裡東奔西竄，找尋回家的路。「咦？這間是校史室，說不定可以找到線索，我們進去看看。」翻閱一本又一本泛黃的紀錄手冊，突然看到一塊小篇幅紀載著「讀書會私下閱讀禁書，師生接受法律制裁」。

5. 是非題：我國目前不論何種書籍在出版前皆須符合《出版法》的相關規定？請寫出原因

---

6. 網路普及化的影響，電子書的興起令紙本書的閱讀量/銷售量皆有下滑趨勢。試回答下列問題：

(1) 愛書人在書局買完書後，到影印店影印整本自用，將正本書籍保存，影本上則會留下眉批、畫線與褶痕等。請問：愛書人此行為是否符合《著作權法》的合理使用範圍？

---

(2) 在網路上購買電子書是否可以主張七天鑑賞期？綜合查詢（關鍵字：七日內、商品）

---

(3) 低頭族的網路世代，隨時隨地、無時無刻皆在收發訊息、閱讀資料與知識，你認為紙本書會走上沒落之路嗎？為什麼？

---

(4) 所謂禁書泛指政府或宗教領袖為了鞏固自身權力，禁止不利己的書籍。生活在自由年代裡的我們實在太幸福了，難以想像處處受限、失去自由的滋味，將自由視為理所當然，容易一不小心就因濫用自由而觸犯哪些法律問題？

▶【校史室】的氛圍太哀傷了，好不容易解完題逃出後，手機電力所剩無幾，該怎麼辦呢？此時，聽到禮堂傳來鼓譟聲，去【禮堂】看看吧！

原來學校正在舉辦朝會，校方宣稱有見義勇為的學生勇敢檢舉讀書會，揭發其讀禁書的惡行，下星期將公開表揚該名同學……。學生聽聞後開始議論紛紛：「誰是抓耙仔？」「一定要揪出抓耙仔！」

7. 網路人肉搜索行不行？一試分析網路肉搜所延伸的法律及倫理問題。通俗用語輔助查詢

▶終於，正前方就是【校門口】了！「快，往前衝！」「啊，還要拍照發限時動態嗎？」「不了，除了尊重他人的隱私外，保護自己的隱私也很重要啊。」

8. 臉書專頁「靠北女友」流出女星午睡私密照，請問：《刑法》對於侵害他人隱私的行為設有(　　)罪加以處罰。